附件2：

渝北区卫生计生监督执法局公开招聘协管员

因工作需要，渝北区卫生计生监督执法局向社会公开招聘卫生监督协管人员（非在编聘用人员），现将招聘工作有关事项公布如下。

一、招聘人数

招聘3名卫生监督协管人员。

二、岗位职责

主要从事协助卫生监督执法人员开展工作。

1. 招聘条件
2. 35周岁以下，男女不限。

（二）拥护中国共产党领导，遵守国家法律法规，遵章守纪，无不良记录。

（三）身心健康，吃苦耐劳，爱岗敬业，能胜任工作职责，具有团队精神。

（四）熟悉办公室设备和办公软件的使用，有公文写作能力、综合协调能力和口头表达能力。

（五）具有大学专科及其以上教育学历，医学、法律等相关专业优先。

五、待遇

试用期间月基本工资2100元，正式聘用后待遇：

1、月基本工资2297元，并按国家规定办理“五险”。

2、伙食补助，500元/月；

3、其它补助（包括平时和节假日加班值班、差旅、电话费、交通费等），500元/月；

4、工作考核奖，实行月考核，由相关科室负责考核，优秀的奖励500元，称职的奖励300元，不称职的不予奖励；

5、工龄奖，连续工作每满1周年，从次月起给予工龄奖50元/月，累计不超过500元/月。